

母亲与猫

□廉涛

大约是在2000年秋日的一个周末，我从西安回周至老家看望母亲。以往只要母亲知道我回家，就会早早地在村口的桥头等我，但这次我进了村东头，也没看见村西头桥头那熟悉的身影。我疾步走进院门，只见母亲坐在屋前的石墩上，怀里抱着那只大花猫，一动不动。待我走到母亲跟前，见她双眸里浸满了泪水。我连忙问：“妈，咋了？”母亲顿时眼泪夺眶而出。我见她怀里的大花猫双目紧闭，又问：“猫病了？”母亲轻声说：“走了，走了……”我这才意识到，是大花猫死了。我摸了摸大花猫，身上还有一息尚存的体温。

母亲说大花猫是两个小时前走的，是老死的。早上她给大花猫泡好了馍馍，不见它吃，到院子一看，发现它在梨树下静静躺着。

母亲养大花猫约有十几个年头了。父亲走后，大花猫更成了母亲日常唯一的陪伴。母亲总是把最好的东西喂给它，我从西安带回家孝敬她老人家的腊汁牛肉、鱼干、罐头、酸奶等，我一走，母亲就把大部分都喂给了大花猫，把它养得像条小肉狗一样结实。大花猫有着灰白相间、如同丝绸般细腻的毛皮，轻轻摇曳着细长的尾巴，走起来姿态优雅，尤其是瞳孔中闪烁着的神秘光芒，谁见谁爱。大

花猫和母亲总是形影不离，母亲坐着，它便蹲在母亲身边，明亮而富有表情的眼睛一直盯着与母亲说话的人，像一个忠诚的卫士。母亲起身干活，它便如影随行。夏天，母亲会把大花猫抱到东墙根下的小巢里给它洗澡，看着它游来游去。冬天，母亲用花布给大花猫做一身精致的小棉袄，抱着它在墙根下晒暖暖，轻轻梳着它的毛发，大花猫怡然自得地享受着。有时，母亲会踢着鸡毛毽子，抛着毛线球逗大花猫上下窜跳、跑来跑去玩耍。母亲走街串巷时也会抱着大花猫，它不时会赢得街坊邻居的点赞，大家都说：“这猫有福气，三嫂爱猫。”

说来也怪，我每次回老家，大花猫晚上都会静静地躺在我旁边，似乎知道我又给它带回了美食。起初，我并不习惯，生怕睡着时它突然用爪子挠我，但它却从来没有冒犯过我，这让我相信，猫是通人性的。

母亲对猫的喜欢由来已久。我上小学三年级时，同桌叫铁毛，特别喜欢画猫，猫画得特别传神。一次，铁毛让我去他家看他养的猫，我一看，和他画得一模一样。我将此事告诉了母亲，母亲说：“你哪天带你同学到家里来，我给他做好吃的。”铁毛知道后特别高兴，第二天

下学后就和我一起回家。母亲给铁毛做了她拿手的油泼扯面，铁毛吃了一老碗。母亲说：“还有呢，再来一碗吧。”铁毛也没客气，又吃了一老碗。吃完饭，母亲说：“听强娃（我的乳名）说你猫养得好，画得也好，给姨画个猫吧。”铁毛二话没说，便趴在我炕桌上画起来，很快就画出了一只蹲着的猫。母亲看后大喜，对铁毛说：“你没白养猫啊，来年你家产了小猫，姨用鸡蛋换一个。”

我上初中时，干爸的儿子小我几岁，长得虎头虎脑，很是机灵，爱画画，犹爱花猫。干爸家与我相距十几里地，母亲经常带我步行去干爸家玩，看干爸的儿子画的家里墙上贴的各种姿态的猫。母亲经常请干妈和她儿子到我家来玩，让我跟着他一起画猫。

若干年后，每当想起这些，我在想，当年母亲是不是有意培养我画画呢？可惜我没有那个天分。

大花猫的突然离去，对母亲来说，无异于亲人离去。我对母亲说：“已经死了，就埋了吧。”母亲起身抱着大花猫在前后院转来转去，不肯将它给我。我说要不埋在前院的梨树下，母亲想了会儿说：“还是埋在院外的菜地里，不然我看见梨树就受不了。”我在菜

地里挖好坑，回家从母亲怀里抱猫，母亲还是不肯放手，说是要去看看坑挖的咋样。站在坑旁，母亲让我抱好猫，她用小手铲把坑扩大了许多，把底部和周围铲得平平的，像是在盖一座宏伟的建筑，然后从口袋掏出一块白布，一半铺在坑底，然后把猫放在了白布上，用手摸了摸大花猫的头，又反复捋了捋它的毛，将白布另一半盖在了它身上。此刻，一阵秋风正好吹来，渠边白杨树上的黄叶飘落在白布上……看着母亲对大花猫如此这般的深情举动，我的耳畔顿时响起了《红楼梦》里陈力唱的《葬花吟》，那让人心碎的旋律和歌词“花谢花飞花满天，红消香断有谁怜……”母亲静静地看着大花猫，凝视良久，对我说：“埋吧，用面土，不要用大胡基（关中话，指比较大的土块）。”然后起身回家了。

第二天早上，母亲给家人做好了饭，照例给大花猫吃食的碗里也盛好饭，自己却没吃一口。

从那以后，我便特别理解人与动物之间那种，有时连人与人人都很难超越的情感。

再过二十天，就是母亲十周年忌日，谨以此文怀念我至亲至爱的母亲。

（单位：西部机场集团）

从富平到诗意铜川

□李建荣

富平不富
有诗意的石川河
转过身去面向北方
有顺阳河，都在富平的体内流动

从富平到诗意铜川
我只清楚记得
漆水河与温泉河的水在耀州城南汇合
两只手握在一起
一路，向东流去

诗意铜川的灵气
沿着漆水河
顺水而下
其实，也叫温泉河
从富平老城北流过

河水边走边与沿河的鸟儿对话
河水说：这是什么！
鸟儿回答：芦苇
河水说：那是什么？
鸟儿回答：莲藕
河水说：这个是什么？
鸟儿回答：柿子

从富平到诗意铜川
我一路走一路沉思
这么美的一条路
在岁月与风光中
诗意装满身体
灵动着

我爱那一望无际的绿

□鲁秦儿

我爱那一望无际的绿
它在初冬时已积攒力量
那些过于耀眼
和易碎的物体
使我躲在一本书里
与古人，与草木
与山间溪流共生

我本一无所有
是充足的雨水给予我滋润
是清凉的夜赋予我飘香的季节
是来自深秋的野菊和
潺潺溪水
给予我表彰

当我带着诗筒
连同新鲜的海藻归来时
多么希望
你站在八月的渡口
伴随着桂花的香气
等我

（单位：陕西欣华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）

心中的美好回忆

□宋志贤

小时候，每逢过年，爸妈总是带我去置办年货。那时的街道，比平时热闹好几倍。街道两旁的摊位一个接一个，各种各样的年货琳琅满目，五彩斑斓的灯笼、对联和窗花令人目不暇接。空气中弥漫着糖果、瓜子的香味，耳边传来欢声笑语和热闹的叫卖声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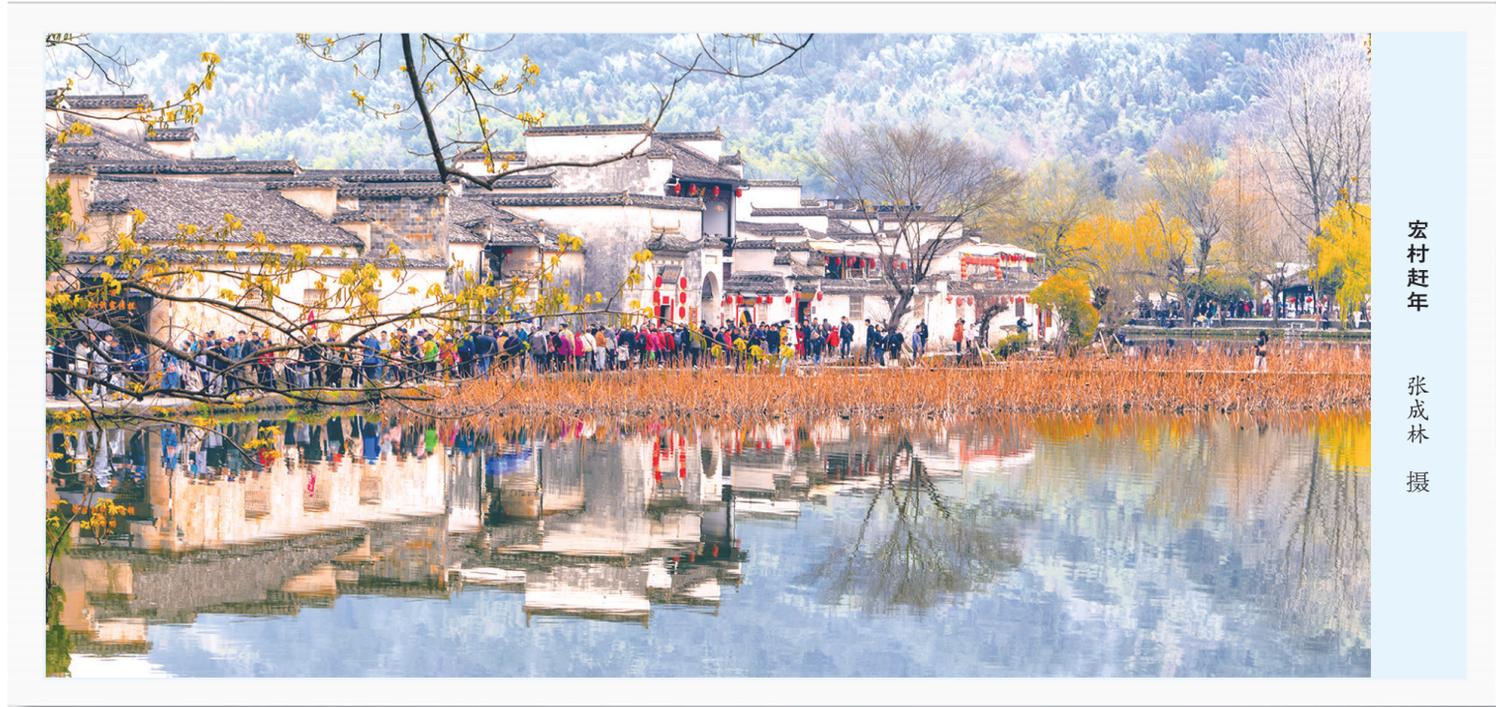
那时候的我，总是兴高采烈地跟在爸妈后面，手里拿着刚买的小玩意儿，不时停下来好奇地看看这个，摸摸那个。那时候的年货，不仅仅是一种物质的丰盛，更是一种心灵的满足。

随着时间推移，我逐渐长大，那种对年货的期待和兴奋似乎也消退了。如今，街道上的年货摊位依旧热闹，但我的内心却再也难以找回曾经的激动。是岁月的变迁让我变得成熟，还是生活的忙碌让我失去了曾经的纯真？

看着街上喜气洋洋的人们，我不禁想起了小时候和爸爸妈妈一起置办年货的情景。那时候，过年就是我们的最大期盼，而年货则是这份期盼的最好诠释。虽然现在物质生活更加丰富，但那份简单而纯粹的快乐却似乎离我越来越远。

或许，我们都应该学会在忙碌生活中停下脚步，回忆那些曾经的美好时光。因为只有回忆中，我们才能找回那份对生活的热爱和对未来的憧憬。而那些曾经的年货，不仅仅是物质的丰盛，更是我们心中永恒的美好回忆。

（单位：陕煤运输铜川分公司）



乡村赶年

张成林 摄

年味儿

□来新丽

小时候，觉得最难熬的是冬季。寒冷的北风，不断袭击单薄的棉衣，手脚总是冻得通红。那时还不懂“冬天来了，春天还会远”的浪漫，只是盼着赶快过年。到了年下，人们才会真正地感到漫长的冬天要过去了。

杀猪是村庄过年的序幕。过年前，每个村子都会杀几头大肥猪，然后把打好的肉按每家人口多少进行无偿分配。这时候最热闹的是大人，最兴奋的是孩子。到杀猪的那一天，大人小孩齐聚场畔，等候一年中最热闹的节日上演。那些被养得肥嘟嘟的猪被牵出来，它们似乎能预感到自己的命运，嗷嗷叫着不肯向前。杀猪人动作麻利，照着猪脖子就是一刀，猪血会流到事先准备好的大瓷盆中。杀猪人再用一根竹筒，对着血窟窿使劲吹气。猪的整个身子慢慢膨胀，直到变得圆鼓鼓、硬邦邦，再由几个小伙子把猪扔进一口大锅。锅里的水早已烧开，这样沸腾的开水，能轻而易举地烫软猪毛。杀猪人用一种刮刀，趁着猪毛的软嫩劲儿，迅速刮开，直到把猪毛刮得干干净净。杀猪是项技术活，能把猪毛处理干净的人总会受到人们的

夸赞。接着，人们会把刮净毛的猪打条分肉。每当妈妈把分到的猪肉带回家，放在锅里开始煮的时候，我们就满怀期待。

小厨房里弥漫着烟雾，妈妈像仙女一样穿梭其间。等到孩子们在外面疯玩够了，会溜进来，馋猫似的看着妈妈把肉条捞出来，放在面盆里，抹上盐、酱油等调味品进行腌制。妈妈似乎不用回头，就能看到身后的一张张馋嘴。她会顺手撕下一块瘦肉塞进一个孩子的嘴里，偶尔也会把剔除了肉的骨头塞到哪个小馋猫的手中。浓浓的烟雾包裹着我们，我常常会在那一刻体会到妈妈对我们的深爱。

走亲访友是过年时最重要的节目。我印象最深的是去舅爷家，舅爷家在渭河南岸的王家滩，那时出门有辆自行车就不错了，因为两

家距离太远，我和爸爸早早动身。车前是带给舅爷家的礼物，后座是我。我还记得带的东西很多，有妈妈包的包子，还有一些点心，这些东西虽然不值什么钱，但都是妈妈用心准备的，包含着浓浓的情意。

走这一趟亲戚，对年幼的我来说，无异于一次远游。记得有一次经过渭河大桥，白茫茫的浓雾包裹着我们，好像穿梭在云层中一般。那天雾太浓，也显得桥太长，以至于多年以后，我只要从渭河大桥经过，似乎还能看到雾气环绕的那一幕。好不容易到了舅爷家，手脚冻麻木了，我们马上坐到舅爷家的热炕上，不一会儿，舅婆就端上一碗热腾腾的米酒。冷极了的人，猛一坐到热炕上，身上的器官就被唤醒了一半；一碗米酒下肚，另一半的器官也被唤醒了，

从内到外，有一种说不出的舒坦。坐在热炕上，听大人们谈家长里短，嘘寒问暖之间，亲情不经意间就洋溢在小屋子里。

走亲戚，迎亲戚，过年时几个重要的日子，很快就会过去。正月十五闹元宵，小乡村也不含糊。震天的锣鼓毫无忌惮的敲响，在那种不加掩饰的豪放中，人们释放着对来年的期盼，我的心也会随着阵阵锣鼓声被唤醒。也许我性格中的那一点豪放，就和那无所顾忌的锣鼓声有点关系呢。

可是，每到过年节，我常常听到人们的慨叹：“过年太没意思了。”生活好了，人们为什么对过年反而没兴趣了呢？也许，过去人们辛勤劳作，一年的收获并不丰厚，平日的吃食简单，只有在过年的日子里，才能犒劳自己一把，因此，会把过年看得很重。现在日子好了，只要你愿意，每天都可以吃得像过年，每天都可以穿新衣出门。这样一想，我倒庆幸人们把年味过淡了。不过，把年味过淡了不要紧，只是在过年的时候，我们不要让那令人留恋的人情味变淡就好。

（单位：高陵三中）

汉水神韵

□王典根

每次静坐汉江边，听汉水之滨的心跳。那惊世的汉风、绝美的汉韵、淳朴的乡音，没有浮躁的喧哗，只有江水的回荡，还有耐着性子倾听“千古绝唱”的“江湖”形态。

当然，对于“江湖”奥秘的解释，我肯定不如地理学家理解得透彻，不如史学家辩证翔实，更不如心理学家认知饱满。我以为，是一条汉江和一个瀛湖孕育了安康的“江湖”骨骼，还有生命的传唱奇音。

“江湖”是道家哲学，在传统化中有多重引申含义。“江湖”与汉江、瀛湖并无关系，也不是一个实际存在的场所，它是指城市流浪、奔波、卖艺、卖药、羁旅之人的一种生活状态。

如果打开安康“江湖”的文化长廊，汉江是地标。汉江长1577千米，其中安康境内长340千米，是中国中部区域水质最好的河流，更是南水北调中线工程的水源。汉江上的瀛湖是西北五省最大的淡水湖，素有“陕西千岛湖”之称，是独具秦巴山水自然风光的省级风景名胜、陕西十大美景之一，更是亲水娱乐、休闲度假、养生旅游和科研的绝佳之地。汉江虽不深，品境却高远。汉水流域的文学、书法、雕刻、建筑、民歌、非遗、贡茶、汉剧、奇

石、草药与滔滔汉江水，一起生发出无尽的诗情画意。当然，与汉江结缘的名人很多。除李白、王维、杜牧外，还有李商隐、宋之问、孟浩然等，都留下了诗文遗墨。

江湖路远，莫问归期。秦巴汉江就是一个“江湖”课堂，无论是文化地域生态、政治底蕴生态、经济溯源生态、社会历史生态都别具一格，无不篆刻着秦岭、巴山、汉江自然元素变化发展的烙印，既有巴蜀文化的基因，又有荆楚文化的根基，更有三秦文化的古朴粗犷、中原文化的质朴通达、羌氏文化的骨质风韵。汉江边上，每个热血文学青年都有一个“江湖梦”，手握一支笔，浪迹天涯海角。

我行走的“江湖”路不平坦，有过不少坎坷，打过工、当过兵、经过商、从过政，当过好几年文学爱好者，从抒写秦巴山峦、汉水汉韵写起，笑着江山如画，醉卧美人似膝。这四十年伏案写作，又得依靠山水赋能，从“江湖”行走中汲取营养，虽然得了一场大病，去鬼门关走了一圈。看到父老乡亲喜欢我的作品，我的父母比我还高兴，也是他们的“江湖”作品。人在江湖飘，哪有不挨刀；人在江湖混，哪能不挨棍。我又是一个不幸的幸运儿，我的今

天来之相当不易。作为初中辍学生，我对“文秘”这个名号很珍惜，用文字跟前辈领导服务人民群众，用作品跟父老乡亲和朋友结交，这辈子没有白活，先后从乡镇到县市部门始终从事文字工作。这一路走来，既然定下来，就要写得更有意思，活得更能出彩。从写讲活稿、主持词、演讲稿开始，接着写山清水色，把铿锵有力的精气神都在作品上抖落。我生于20世纪80年代，童年在秦巴山区汉水之滨的三道湾度过，总能接触到普通的百姓和秦巴山千奇百怪的草药，始终忘不了秦山秀水的“江湖人”和“江湖事”。

上小学时，总觉得每天有做不完的功课，会被父母长辈指挥学这干那，叛逆的情绪慢慢在心里酝酿发酵，直到有一天告别象牙塔，踏上“江湖”路，才慢慢明白：社会是精彩的，“江湖”路却是不易。上班赚钱，下班经营个人生活，要交际朋友，追求爱人，抚养孩子，还要关注日渐老去的父母。每次在无人助的夜晚，只有那一杯酒、一包烟、一支笔温暖自己，不像古装扮的侠客那样，背剑江湖行，快意恩仇录，喜欢的不一定能做，有许多不喜欢的事情要去，时时还有捣乱的“小人”出没，可比远古江湖险恶多了。而我驾驭不了

涌动的初心，只有被浮躁遮掩的诗和远方，还有铜臭的追逐。

命是父母给的，运是修而成的，才是江湖练的。随后，我一个人行走“江湖”，走马观花不会为谁驻足，只把春游百花、盛夏避暑、金秋赏叶、冬季滑雪作为每一个来自故乡的召唤和行动的理由。我始终感念时代和父老乡亲，珍惜花草树木，礼遇高山流水，书写善人善举，把老家碎事、官场趣事、情场杂事、商场怪事抒写笔端，集结出版五部文学作品，用文字为心灵疗伤，让后辈铭记秦巴山水和父老乡亲的滴水之恩及“江湖”之情。

有人的地方就有“江湖”，有“江湖”的地方就有恩怨，既然来到这个世界是偶然的，离开更是必然的。从不懂事到懂事，从邯郸学步到安家立业，要留下什么，要带走什么，从不跟命运、是非得失计较，做到问心无愧，才是一辈子的“江湖”表现。

俯瞰滔滔江水，江面波光粼粼。如果说，是汉江孕育了“江湖”的千古神奇，那如今把汉水神韵埋在有血有肉的作品里，则是拯救“生命”造就的传奇凯歌。

（单位：安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）